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：

（一）募集资金到位情况

根据 2015 年 6 月 24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5]1359 号文《关于核准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的核准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，采用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30,000,000.00 股（每股面值 1 元）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03,000,000.00 元，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 36,442,300.00 元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66,557,700.00 元；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0,000,000.00 元，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36,557,700.00 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验资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（2015）验字 D-003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（二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2019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产生利息收入 3,738,996.23 元，累计利息收入 13,846,875.52 元；2019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,366,001.26 元（含 725.40 元的银行手续费支出），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77,724,380.59 元（含 4,943.61 元的银行手续费支出）；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102,680,194.93 元，其中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13500101040026941 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3511501046666664 本期注销，余额 14,910.71 元转入基本户，上述款项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全部转入募集资金活期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 155680100100008153。除此之外，其余资金 102,665,284.22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存放情况如下：

募集资金存管银行	银行账号	存入日	到期日	截止日余额	备注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	13500101040026941	2015/12/07			本期注销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	13511501046666664	2015/12/07			本期注销
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江池店支行	155680100100008153	2015/12/07		1,112,235.09	活期
	155680100200004176	2019/10/11	2020/01/09	33,000,000.00	定期
	155680100200004298	2019/11/20	2020/02/20	45,000,000.00	定期
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	11014789143999	2015/12/07		3,553,049.13	活期
		2019/11/04	2020/02/04	20,000,000.00	定期
合 计				102,665,284.22	

二、募投项目基本情况：

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投入情况如下：

序号	项目名称	拟募集资金投资（万元）	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（万元）
1	年产 10,000 吨 1：1 利乐装调味骨汤产品生产项目	12000.00	9038.45
2	年产 700 吨食用菌提取物及 1,625 吨副产品生产项目	18055.00	7570.87
3	营销网络建设	4413.30	1162.62
4	研发中心建设	4000.00	0.00
5	补充流动资金	10000.00	0.00
	合计	48468.3	17771.94

三、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、原因及影响

（一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

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当前实际情况，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的利益，经审慎研究后决定，拟将募投项目“年产 10,000 吨 1：1 利乐装调味骨汤产品生产项目”、“年产 700 吨食用菌提取物及 1,625 吨副产品生产项目”、“营销网络建设”、“研发中心建设”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12 月。

（二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

1、年产 10,000 吨 1：1 利乐装调味骨汤产品生产项目

厂房建设已于 2017 年 9 月完成，之后公司一直在努力推进各项验收，由于

验收过程中验收单位提出一些整改意见，公司根据相关意见进行整改，故耗时较长。公司于2018年6月向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申请工程规划验收，截至报表日公司尚未取得工程规划验收，导致厂房尚无法投入使用。公司仍在积极推进工程规划验收，预计2020年可完成。

2、年产700吨食用菌提取物及1,625吨副产品生产项目

该项目由于当地政府征地补偿的搬迁安置问题而导致延误工期。2017年一期厂房已转入固定资产，2018年二期厂房主体建设已完成，正在安装消防设施，并办理相关验收工作，计划在2021年投产。

3、营销网络建设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，当前已进驻卖场2958家，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及卖场销售表现继续推进项目建设。

4、研发中心建设

该项目与“年产10,000吨1:1利乐装调味骨汤产品生产项目”共用地块及厂房，投资概算由设备购买及装修费用构成，由于该厂房尚未完成验收工作，故截至本公告日尚未投入募集资金。

（三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。项目的延期末改变项目的内容、投资总额、实施主体，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。本次调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。

四、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

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亦对该事项明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。保荐机构对公司募投项目延期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出具了核查意见，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延期。

（一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，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，不涉及实施主体、实施方式、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议案内容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

证券代码：603696

证券简称：安记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20-012

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《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拟对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三）保荐机构意见

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，安记食品 2019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规范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。保荐机构对安记食品披露的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。

安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17 日